

全国中等卫生学校教材

传染病学及护理

(供护士、助产士专业用)

杨泽源 主 编

张 铮 主 审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主编：王爱华

传染病学及护理

主编：王爱华

副主编：王爱华

编者：王爱华

出版单位：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地址：北京东城区东单北大街2号

邮编：100733

电话：(010) 65383355

传真：(010) 65383355

E-mail：caih@bjmu.edu.cn

网址：www.bjmu.edu.cn

印制：北京中通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87mm×1092mm

版次：2003年1月第1版

印数：1—3000册

书名：传染病学及护理

全国中等卫生学校教材

传染病学及护理

(供护士、助产士专业用)

杨泽源 主编
杨仁传 李实泉 郑兆兰
张楚梓 李安沛 编写
张 锋 主审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传染病学及护理

杨泽源 主编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徐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16开本 印张10 240千字

1987年2月第1版 1987年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10,050

统一书号：14196·260 定价：1.54元

编写说明

本书是遵照卫生部1983年11月在重庆召开的“全国中等卫生学校教材编审会议”的精神，在湖南省卫生厅的领导和支持下，以1979年试用教材《传染病学及护理》为基础，根据教学大纲的要求组织编写的。初稿写成后，曾广泛征求各兄弟学校及从事传染病临床工作的同道们的意见，在此基础上进行了认真细致的修改，可供全国中等卫生学校护士、助产士专业使用。

全书内容包括总论和各论两部分，在取材上除对有关传染病学的基础理论和临床知识作了比较系统的介绍外，并对传染病的护理知识予以充实。鉴于本书是全国性教材，我国幅员辽阔，在病种上地区差别很大，希望各校在使用时根据当地具体情况，适当掌握增减取舍。

参加本书编写的单位有长沙市卫生学校、苏州市卫生学校、湖南医学院附设卫校、湖南省郴州地区卫校。全稿由湖南医学院张铮教授主审。本书初稿承武汉医学院、湖北医学院、北京市第二传染病医院、湖南医学院附一院、以及常德卫校有关方面的负责同志提出许多宝贵意见，特此致谢。

书中插图系选自《实用内科学》及全国中等卫生学校教材《微生物学及寄生虫学》。

由于我们编写人员水平有限，书中一定会有许多缺点和不当之处，希望各兄弟学校在使用过程中批评指正。

编 者

1986年12月

目 录

第一篇 总论	1
第一章 绪论.....	1
第二章 流行过程.....	2
第一节 流行过程的三个环节.....	2
第二节 影响流行过程的因素.....	4
第三节 流行过程的特征.....	5
第三章 防疫措施.....	7
第一节 防疫措施的基本原则.....	7
第二节 对传染源的措施.....	7
第三节 切断传播途径的措施.....	10
第四节 保护易感人群的措施.....	10
第五节 检疫.....	13
第四章 传染病的基本特征和临床特点.....	14
第一节 传染过程.....	14
第二节 传染病的基本特征.....	14
第三节 传染病的临床特点.....	15
第四节 传染病的诊断和治疗.....	15
第五章 传染病的护理.....	18
第一节 护理在传染病防治中的重要性.....	18
第二节 传染病的一般护理.....	18
第三节 隔离.....	19
第四节 消毒.....	22
第二篇 各论	27
第一章 呼吸道传染病.....	27
第一节 流行性感冒.....	27
第二节 麻疹.....	29
第三节 白喉.....	32
第四节 百日咳.....	35
第五节 水痘.....	37
第六节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39
第七节 猩红热.....	43
第八节 流行性腮腺炎.....	45
第二章 肠道传染病.....	48

第一节	病毒性肝炎.....	48
第二节	脊髓灰质炎.....	54
第三节	伤寒与副伤寒.....	57
第四节	细菌性食物中毒.....	61
第五节	霍乱与副霍乱.....	63
第六节	细菌性痢疾.....	66
第七节	阿米巴痢疾.....	69
第三章	虫媒传染病.....	73
第一节	流行性乙型脑炎.....	73
第二节	森林脑炎.....	76
第三节	疟疾.....	78
第四节	丝虫病.....	82
第五节	恙虫病.....	86
第六节	黑热病.....	87
第七节	斑疹伤寒.....	89
第四章	动物源性传染病.....	92
第一节	钩端螺旋体病.....	92
第二节	流行性出血热.....	95
第三节	鼠疫.....	98
第四节	狂犬病.....	101
第五节	布氏杆菌病.....	104
第六节	炭疽.....	106
第五章	蠕虫病.....	109
第一节	血吸虫病.....	109
第二节	肺吸虫病(并殖吸虫病).....	112
第三节	华支睾吸虫病.....	116
第四节	蛔虫病.....	118
第五节	钩虫病.....	120
第六节	姜片虫病.....	122
第七节	绦虫病与囊虫病.....	124
附表1	主要传染病潜伏期、隔离期限及接触者观察期.....	128
附表2	传染病污染物品的消毒方法.....	130
附表3	常用生物制品接种参考表.....	132
教学大纲	137

第一篇 总 论

第一章 絮 论

传染病是由病原微生物所引起的常见病、多发病，它可在人群中传播，造成流行。在旧社会，鼠疫、霍乱、天花等烈性传染病此起彼伏、不断地发生，夺去了无数的生命。伤寒、痢疾也广泛流行，血吸虫病、疟疾、黑热病等，在一些地区严重地危害了劳动人民的健康。

解放后，在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贯彻“预防为主”等卫生工作方针，广泛开展了以除害灭病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和防疫工作，全国城乡的卫生面貌发生了根本的变化。通过制订传染病管理办法，使传染病防治工作取得了巨大的成绩。早在六十年代初期，全国消灭了天花。人间鼠疫也随之绝迹。一些寄生虫病如黑热病、疟疾、丝虫病、血吸虫病等已基本得到控制，白喉、麻疹、猩红热、脊髓灰质炎、流行性乙型脑炎等急性传染病的发病率也大幅度下降，人民的健康水平逐步提高，有力地促进了生产的发展。

学习传染病学，在于认识传染病的发生规律，掌握传染病的防治方法和有关的护理知识与技能，更好地为病人服务。随着经济建设发展和实行对外开放政策，某些传染病可能从国外传入，必须加强对疫情的监测，防止新的传染病发生。

由于传染病具有传染性，每个传染病患者都可使他周围的人感染，如果仅对某个传染病患者进行治疗是不够的，必须对所有患同一传染病的人，以及和他们有密切接触的人们（家属、邻居、同事、同学、亲友）进行调查和防治，查清该传染病是从何人、何地、何时、以何种方式感染来的，又可能传染了哪些人，其发展趋势如何。换句话说，就是弄清这种传染病的“来龙去脉”，以便采取有效的防治办法，制止其继续发展。这种研究人群中传染病发生的规律及其防治措施的科学称为流行病学。流行病学的对象是人群，是整个社会，而不是到医院看病的个人。

传染病学是一门临床科学，它研究的对象是每个具体传染病的诊断、治疗、隔离和护理。传染病学和流行病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虽然不同，但目的是一致的，两者互相配合，更好地为消灭传染病，保护人群健康服务。

（长沙卫生学校 张楚梓）

第二章 流 行 过 程

传染病之所以能在人群中流行，必须具备三个基本环节，即传染源、传播途径和易感人群。这三个环节连接起来称为流行过程。流行过程受自然因素和社会因素的影响，只有三个环节同时存在，才能构成新的传染。

第一节 流行过程的三个环节

一、传染源

传染源是指受了传染的人或动物。其体内有病原体生存繁殖，并不时地排出体外。传染源包括传染病人、病原携带者和受感染的动物。

(一) 病人 传染病人是重要的传染源，其体内的病原体通过咳嗽、喷嚏、呕吐、腹泻等方式排出体外。非典型病人因不易被发现，得不到及时的隔离与治疗，很容易造成疾病的传播。某些传染病，例如麻疹、水痘等，不存在病原携带状态，病人是唯一的传染源。传染病在不同病期传染性的大小不同，一般在潜伏期早期不排出病原体，不起传染源的作用。而在潜伏末期和发病的初期传染性最大，如麻疹、病毒性肝炎等。有些传染病，如白喉、伤寒，在恢复期还有传染性，但当病程进入恢复期后，传染性逐渐减少或消失。

传染病病人排出病原体的整个时期叫做传染期。不同传染病的传染期长短不一，如流行性感冒、麻疹的传染期很短，伤寒的传染期较长。传染期常用来确定传染病的隔离期限，了解掌握各种传染病的传染期，在防治工作中十分重要。

(二) 病原携带者 是指没有症状而携带病原体的人。病原携带者可分为潜伏期病原携带者、病后病原携带者和“健康”病原携带者三类。

1. 潜伏期病原携带者 指在潜伏期即能排出病原体的人。常见于流行性感冒、麻疹、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病毒性肝炎、伤寒等。由于他们还处于潜伏期，还没有出现症状，故不易被发现。但对这类病人的密切接触者应进行医学观察，必要时可予以隔离。

2. 病后病原携带者 又称恢复期病原携带者，系指临床症状消失后，仍可继续排出病原体的人。多见于白喉、伤寒等病。病后病原携带者携带病原体的时间一般较短，仅有少数病人能达几个月、甚至一年以上。

3. “健康”病原携带者 是指没有症状而能排出某传染病病原体的人，可见于白喉、流行性脑脊髓膜炎和脊髓灰质炎等。

由于病原携带者无症状，不易被发现，是最重要的传染源。

(三) 受感染的动物 人类有许多传染病来自动物，包括家畜和野生动物，其中以鼠类最为重要，因它能传播多种疾病。以动物作为传染源的疾病，称为动物性传染病，如炭疽、布氏杆菌病、狂犬病、流行性出血热、钩端螺旋体病等。这些动物传染病偶然感染人后，人与人之间一般不相互传染。但是，人患鼠疫后，可成为重要的传染源。

传染源向周围排出和传播病原体所能达到的范围叫做疫源地。疫源地范围的大小随病种而不同，在不同条件下，同种传染病的疫源地范围也存在差别，通常把单个或者小范围的疫源地叫“疫点”，如病家或被感染的邻近若干户；而将包括许多疫点或范围较大的疫源地叫

“疫区”。只要有传染源存在，且向周围散播病原体时，疫源地就存在。当传染源已不存在（痊愈或死亡），被污染了的外界环境进行了终末消毒，并且在该病的最长潜伏期内不再出现新的病人时，则此疫源地已被消灭。

疫源地一个接一个地相继出现，即构成流行过程。消灭了疫源地，流行过程也就终止。

二、传播途径

传播途径是指病原体自传染源排出后，经过一定的方式使易感者感染的途径。可分为以下几种：

（一）空气传播 包括飞沫、飞沫核或尘埃传播，是呼吸道传染病的主要传播途径，如麻疹、白喉等。呼吸道传染病病人在咳嗽、喷嚏或高声说话时，从鼻咽部喷射出含有病原体的飞沫到周围空气中，被人们吸入，即可造成传染，称为飞沫传播。飞沫可以在空气中悬浮较久，当飞沫表层的水分逐渐蒸发后，形成飞沫核，某些抵抗力较强的病原体如白喉杆菌能在其中生存。一些较大的飞沫和痰液则降落在地面，干燥后与灰尘混合，飞扬于空气中，而被人们吸入，称为尘埃传播。尘埃传播是肺结核传播很重要的方式。

（二）粪一口传播 为消化道传染病的共同传播途径，包括经水传播和经食物传播。

1. 经水传播 水源被携带病原体的粪便污染以后，如饮用时未经煮沸、消毒，能导致某些传染病的传播。经水传播是霍乱、伤寒、痢疾，甲型病毒性肝炎的传播方式之一。一些肠寄生虫病及若干人畜共患的疾病，都可以经水传播。

2. 经食物传播 经食物传播的传染病很多，包括所有的肠道传染病和大部分肠寄生虫病。食物在生产、加工、运输、储存和销售等过程中被病原体所污染，当人们食入后，即可被感染。

手和苍蝇也是使食物受到污染的重要因素。受污染的奶、奶制品、肉类和蛋类因病原体易于在其中繁殖，在疾病的传播上意义最大，如果许多人同时共食，可造成暴发流行。

（三）接触传播 分为直接接触和间接接触两种传播方式。

1. 直接接触传播 指病原体与易感者的皮肤或粘膜直接接触所致的传播，如皮肤病、狂犬病、钩端螺旋体病等都是通过病原体与皮肤的直接接触而传染。

2. 间接接触传播 指接触了被污染的餐具或日常生活用品所致的传播。常见于肠道传染病（如肝炎）、某些呼吸道传染病（如白喉）。后者虽以飞沫传染为主，但由于病原体对外界环境抵抗力较强，生存时间较久，也可经被污染的用品、玩具而间接接触传播。

（四）虫媒传播 是指通过节肢动物如蚊、虱、蚤等的传播。根据不同的传播方式，又可分为吸血传播和机械传播。

1. 吸血传播 主要是通过吸血节肢动物叮咬所致的传播，例如疟疾、鼠疫、斑疹伤寒、恙虫病等。

有的病原体（如疟原虫）必须在吸血节肢动物体内增殖或发育一段时间，才能具有传染性，人与人之间一般不直接互相传播。由于吸血节肢动物的生长繁殖需要适宜的环境，故经虫媒传播的传染病呈现出明显的地区性和季节性。有的与职业有关，如森林脑炎多见于林业工人，因为他们有机会遭受有传染性的蜱的叮咬。

2. 机械传播 是指病媒昆虫机械地运载病原体，然后再传播给其他人。例如苍蝇和蟑螂能够传播伤寒、痢疾等病，由于病原体不能在它们体内生长繁殖，故只有通过携带而起机械传播的作用。

(五) 其它途径传播 传染病的传播途径相当复杂，除上述几种外，还有土壤传播(如破伤风、钩虫病等)，胎盘传播(例如妊娠早期患病毒性疾病(如风疹、病毒性肝炎等)时，可发生胎儿畸形。

传播途径不同，其流行病学特征也不同。如飞沫传播的特点是常发生于冬春季节，患病以儿童为多，传播广泛，当易感人群集中时，可形成暴发(如流行性感冒)；经水源传播也可导致暴发流行，水型流行的大小，取决于水源的类型(井水、河水等)、受污染的程度、病原体在水中生存时间的久暂、以及波及的范围等；由食物污染所致的传播可造成散发或流行；日常生活接触传播常为散发，多见于卫生条件较差的地区和卫生习惯不良的人们。

三、易感人群

易感人群是指对某种传染病缺乏特异免疫而易感性高的人群。人群易感性决定于人群中每个人的免疫状态，当人群的免疫水平低下时，人群中易感者增多，人群易感性高，容易发生传染病流行。

人群易感性受多种因素的影响，主要是人口的动态变化，例如一个地区新生儿增加、易感人群的迁入、免疫人口的迁出、死亡和获得性免疫力的自然消失，以及病原体发生变异等，均可使人群易感性增高，此时，若传入某种传染病，就容易发生流行。反之，通过感染后获得免疫或人工免疫等，使这一地区免疫人口增加时，人群的易感性则降低，这时，即使有某种传染病传入，也不易发生流行。

第二节 影响流行过程的因素

任何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不仅要具备流行过程的三个基本环节，而且要在适宜的外界条件(包括自然环境和社会条件)下才能实现。自然因素和社会因素直接地影响和制约流行过程，使流行过程表现出不同的强度和性质，而社会因素又起着主导的作用。

一、自然因素

影响疾病流行的自然因素主要是指地理环境、气候(如气温、雨量)等因素。自然因素通过对三个基本环节的作用而影响流行过程，突出地表现在发病的季节性和地区性。例如在夏秋季节，按蚊生长繁殖快，活动性强，蚊体内的疟原虫能很快地发育，使疟疾的传播易于实现，从而出现疟疾发病率的季节性升高；冬春季节，人们室内聚集增加，互相接触频繁，加之呼吸道粘膜因寒冷而抵抗力降低，使呼吸道传染病发病率上升。我国北方黑热病的分布主要与中华白蛉的孳生地有关；长江以南湖沼地区气候温润，雨量充足，适合钉螺的生长，这就决定了血吸虫病的地区性特点，在春末及夏秋季节，人们由于生产和生活活动常与含有血吸虫尾蚴的疫水接触，故在这一时期容易发生大批血吸虫病的急性感染。

自然因素虽然对流行过程的三个环节起重要作用，但人类在改造自然的过程中，不断地改变着外界的环境条件，这就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自然因素对病原体和传播媒介生长繁殖的影响。

二、社会因素

社会因素包括社会制度、风俗习惯、居住条件、文化水平、职业活动、宗教信仰、居民福利设施和医疗卫生条件等，这些因素影响着整个流行过程，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社会制度。

第三节 流行过程的特征

流行过程的特征表现在流行的强度和发病的时间、地区以及人群分布规律等方面。

一、强度

根据传染病发病数量的多少，可将流行过程的强度分为散发、暴发、流行和大流行。

(一) 散发 是指某病在某地区常年的一般发病水平，病人在人群中散在发生。

(二) 暴发 是指一个集体单位或一定地区范围，于短期(该病的最长潜伏期)内，突然发生很多同类的病人。这些病人多半来自同一传染源或同一传播途径的感染，如细菌性食物中毒、流行性感冒暴发等。

(三) 流行 是指某病在某地区的发病率明显超过常年的散发发病水平(3~10倍)。在人群免疫水平较低或疾病的传播途径易于实现时，常易造成传染病流行。

(四) 大流行 是指某病在某地区的发病率大大超过以往的流行水平，流行迅速发展，发病人数很多，死亡率高，且波及范围极广，可以超出国界或洲界。例如1957年发生流行性感冒大流行，曾波及世界许多国家和几个洲。

二、时间分布

(一) 季节性 是指某些传染病的发病率在每年的一定季节出现升高的现象，例如在冬春季，呼吸道传染病的发病率升高；在夏秋季，则出现肠道传染病的发病率升高。产生这种现象的原因主要是由于该季节存在着有利于这些疾病传播的因素，致使传播途径易于实现。

(二) 周期性 是指某些传染病经过一定的间隔时间发生一次流行。例如麻疹，在城市中约间隔2~4年流行一次，流行性感冒几乎每隔10~15年发生一次大流行。疾病的周期性规律是确实存在的，其出现与疾病易于传播、病原体变异、人群免疫消失、易感人口增加和预防措施不力等诸因素有关。但周期规律又是可以改变的，通过人工自动免疫，提高人群的免疫水平，就能有效地推迟甚至消灭疾病的周期性。如在我国普遍对麻疹易感者进行预防接种后，就消灭了麻疹的周期性。

三、地区分布

(一) 地方性 指某些传染病(或寄生虫病)仅在某一地区内发生。这是由于这些地区的地理条件适合于中间宿主或病媒昆虫的生存所致。例如黑热病发生在长江流域以北有白蛉的地区，血吸虫病分布在有钉螺孳生的江南地区，疟疾则发生在有按蚊生长活动的地方。

(二) 外来性 凡本国从来没有，而是自国外传入的疾病称为“外来性传染”(或带入性传染)。例如我国原来没有霍乱，是一百多年以前从南亚次大陆传入的。

(三) 自然疫源性 指某种传染病的病原体能在自然界野生动物中生存繁殖，人们只有在生活活动或偶然进入该地区时，才有可能被感染而发病，这类疾病称为“自然疫源性疾病”，例如鼠疫、流行性出血热、钩端螺旋体病等。发生自然疫源性疾病的地区称为“自然疫源地”。

四、人群分布

传染病的发生，常受着传播方式及人群免疫水平高低的影响，在年龄、性别、职业及特殊人群分布上有着不同的表现。例如学龄前儿童白喉和百日咳的发病率高，而腮腺炎、猩红热的发病率则以学龄儿童为高。麻疹因病后有巩固的免疫力，其发病率随年龄增长而降低。病后免疫力不巩固的流行性感冒，各年龄组都有发病。布氏杆菌病多见于牧民，炭疽在皮毛

加工工人中易见。血吸虫病、钩端螺旋体病以农(渔)民为多,且男性发病高于女性,这主要是由于接触机会不同,故出现不同的发病率。托幼机构、学校等儿童集中场所,呼吸道传染病发病率常高于散居儿童。口腔科医生、血液透析单位的工作人员,容易感染乙型病毒性肝炎。

(长沙市卫生学校 张楚梓)

第三章 防 疫 措 施

第一节 防疫措施的基本原则

防疫工作是一项面向广大群众的工作。防疫措施的目的在于控制传染病在人群中的流行，因此必须针对流行因素和流行过程的三个环节采取各种必要的措施。为了保证任务的完成，必须依靠各级领导，充分发动群众。

一、制订防疫措施

防疫工作要有计划性，要按照国家的要求和地区特点，在流行病学调查分析的基础上，制订出相应的防疫计划和具体措施。采取以针对三个环节中最关键的环节为主，兼顾其余环节的综合性措施。实践证明，任何单一措施都有其不足，而在综合性措施中不抓重点（即主导性措施），也不能收到防疫的效果。例如预防白喉，是以“预防接种”为主导措施，预防痢疾等肠道传染病，则以“切断传播途径”为主导措施。

二、充分发动群众，讲究策略，注意工作方法

防疫工作是一种群众工作，不可避免地要涉及到许多人和社会的许多部门，因此，必须深入发动群众，宣传防疫工作的重要意义，取得有关部门的支持和配合，使得群众积极响应，实行“群防群治”，才能达到消灭传染病的目的。

三、必须持之以恒

有些传染病，一时虽被控制，仍可复燃，例如疟疾、黑热病在十年动乱之后，发病率又有上升的趋势。另外有些传染病，在某一个国家或地区即使已被消灭，如放松防范，多年后仍可发生，或从国外传入，重新引起流行。因此，应该坚持不懈地按国家规定进行防治。

第二节 对传染源的措施

针对传染源的防疫措施，包括对病人（及病原携带者）的早期发现、早期隔离和早期治疗。

一、对传染病病人的管理

（一）早期发现 早期发现传染病病人既有利于病人及早就医，又有利于及早控制传播。这就要求建立健全的医疗卫生网，提高医务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加强他们的工作责任心。普及卫生宣传教育，使群众具备传染病防治的基本常识，以便协助专业人员及早发现病人。此外，有计划地定期对工厂、学校、托幼机构、服务行业（尤其是食品行业）的人员进行健康检查，也有助于早期发现病人。

传染病病人如不及早隔离治疗，易使疫源地周围的人受感染，因此，对于所发现的病人早期确定诊断是很重要的。病人确诊越早，隔离治疗越及时，身体恢复越快，疫源地缩小和消灭也越迅速。医务人员应根据传染病的特殊症状和体征，实验室检查，并结合流行病学资料，如病人的接触史、既往传染病史、预防接种史、发病季节等进行综合分析，以便早期作出正确诊断。

对发现的病人应及时申报，并做好登记（详见疫情报告）。

(二) 早期隔离 隔离是将有传染性的病人(或病原携带者)与健康人隔开,便于集中管理、消毒和进行治疗,以防止传染病继续蔓延。早期隔离是管理传染源的重要措施,病种不同,隔离方式也不一样。凡甲类传染病应予严密隔离;一般急性传染病常采取住院隔离;麻疹、水痘、百日咳等呼吸道传染病,可实行家庭隔离,由医务人员上门随访;肠道传染病进行床旁隔离时,要对病人用过的物品、分泌物和排泄物等予以消毒。

传染病隔离必须严格要求,要制订完善的规章制度,防止传染病在医院内扩散。隔离时间一般根据传染病潜伏期来决定。只有当传染期结束,病人已无传染性时,才能解除隔离。

(三) 早期治疗 对于确诊的传染病人进行早期彻底治疗,不但治疗效果好,并能防止传染病由急性转变为慢性,终止病人继续作为传染源。

二、对病原携带者的管理

病原携带者不仅是传染病的重要传染源之一,而且常常是某一传染病的流行不能控制的主要原因。因此,早期发现和及时对病原携带者进行管理十分重要。在传染病流行时,应重点检查接触者或病人周围的健康人;在平时,则应对恢复期病人进行随访,对饮食业人员、水源管理员、保育员进行定期检查。如为病原携带者,要暂时调换工种。病原携带者的家属必须进行预防接种。

三、对接触者的管理

接触者可能受到感染而处于疾病的潜伏期,或成为病原携带者,是可能的传染源。为了防止传染病扩散,必须对接触者进行检疫。在检疫期间,根据所接触的传染病和接触者的健康状况,分别进行医学观察、留验、卫生处理和必要时的预防服药。

医学观察是指对接触者的日常活动不加限制,每日诊察,测量体温,或做必要的检查,以了解有无早期发病征象。此法适用于乙类传染病的接触者。

留验又叫隔离观察。是指对接触者的日常活动加以限制,并在指定的场所进行医学观察,确诊后即予隔离。此法适用于甲类传染病的接触者。对集体单位的留验又叫集体检疫,将受检单位(或家庭)内的成员限制在一定范围内活动,并接受医学观察。

四、对动物传染源的管理

根据动物的经济价值,予以隔离、治疗或杀灭。如有经济价值的家畜而又非烈性传染病,可予隔离和治疗。而对鼠类、狂犬等无经济价值且对人类危害较大的动物,则采取杀灭、焚烧或深埋等方法处理。患病动物的分泌物、排泄物要彻底消毒。对某些家属可进行预防注射。

五、疫情报告

传染病一旦被发现,应该迅速向卫生防疫机构报告,使他们掌握疫情动态,及早制订预防措施。疫情报告是各级卫生人员的法定职责,必须高度重视,认真执行。

疫情报告的病种:凡对人类健康影响较大,由政府规定予以管理的传染病,叫法定传染病,需要进行报告。我国现行规定应报告的传染病分甲、乙两类,共计25种。

甲类:1. 鼠疫; 2. 霍乱及副霍乱; 3. 天花。

乙类:4. 白喉; 5.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6. 百日咳; 7. 猩红热; 8. 麻疹; 9. 流行性感冒; 10. 痢疾(细菌性痢疾和阿米巴痢疾); 11. 伤寒及副伤寒; 12. 病毒性肝炎; 13. 脊髓灰质炎; 14. 流行性乙型脑炎; 15. 疟疾; 16. 斑疹伤寒; 17. 回归热; 18. 黑热病; 19. 森林脑炎; 20. 恶虫病; 21. 流行性出血热; 22. 钩端螺旋体病; 23. 布氏杆菌病; 24.

狂犬病；25.炭疽。

疫情报告的方式：一般填写急性传染病报告卡，在紧急情况下也可迅速用口头、书面、电话或电报等方式向当地卫生防疫部门报告，然后再补送“急性传染病报告卡片”（表1）。报表上的内容应详细填写。对已上报的疑似传染病病人，如经确诊，应作订正报告，当病人治愈或死亡时，应作转归报告，查出漏报病人，应作补充报告。

表1 急性传染病报告卡片

××市传染病报告卡片

<input type="checkbox"/> 填写清楚 及时报出	<input type="checkbox"/> 发现	<input type="checkbox"/> 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出院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	门诊号: _____																																																																										
					住院号: _____																																																																										
患者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实足年龄 岁 月 患者户口或外地患者临时住址: _____ 市(县) _____ 患者职业: 工人 农民 居民 干部 医务 教员 保育员 大学生 中学生 小学生 托幼儿童 散居儿童 炊事员 饮、副食业职工 其他: _____ 患者工作、学习或入托单位及地址: _____ 患儿家长姓名: _____ 职业 _____ 住址 _____ 发病日期: 年 月 日 初诊日期: 年 月 日 住院日期: 年 月 日 转院日期: 年 月 日 患者治疗情况: 门诊治疗 住院治疗 转院隔离 门诊留察 出院情况: 全愈 未愈 带菌 后遗症 死亡 出院日期: 年 月 日 死亡日期: 年 月 日 报告单位 _____ 报告人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table border="1"> <tr><td>鼠疫</td><td></td><td>脊髓灰质炎</td><td></td></tr> <tr><td>霍乱</td><td></td><td>百日咳</td><td></td></tr> <tr><td>天花</td><td></td><td>炭疽</td><td></td></tr> <tr><td>流行性乙型脑炎</td><td></td><td>布氏杆菌病</td><td></td></tr> <tr><td>白喉</td><td></td><td>森林脑炎</td><td></td></tr> <tr><td>斑疹伤寒</td><td></td><td>狂犬病</td><td></td></tr> <tr><td colspan="3">回归热</td><td></td></tr> <tr><td rowspan="3">痢疾</td><td>菌</td><td>急性</td><td>恶性疟</td></tr> <tr><td>中</td><td></td><td>间日疟</td></tr> <tr><td>毒</td><td></td><td>三日疟</td></tr> <tr><td>痢</td><td>慢性</td><td>恙虫病</td><td></td></tr> <tr><td></td><td></td><td>出血热</td><td></td></tr> <tr><td rowspan="3">伤寒</td><td>阿米巴痢</td><td></td><td>传染性肝炎</td></tr> <tr><td>肠炎</td><td></td><td>急性黄疸</td></tr> <tr><td>伤寒</td><td></td><td>无黄疸</td></tr> <tr><td rowspan="3">寒</td><td>副伤寒</td><td></td><td>慢性</td></tr> <tr><td></td><td></td><td>流行性感冒</td></tr> <tr><td></td><td></td><td>钩端螺旋体病</td></tr> <tr><td></td><td></td><td>麻疹</td><td></td></tr> <tr><td colspan="4">更正病名:</td></tr> </table>	鼠疫		脊髓灰质炎		霍乱		百日咳		天花		炭疽		流行性乙型脑炎		布氏杆菌病		白喉		森林脑炎		斑疹伤寒		狂犬病		回归热				痢疾	菌	急性	恶性疟	中		间日疟	毒		三日疟	痢	慢性	恙虫病				出血热		伤寒	阿米巴痢		传染性肝炎	肠炎		急性黄疸	伤寒		无黄疸	寒	副伤寒		慢性			流行性感冒			钩端螺旋体病			麻疹		更正病名:			
鼠疫		脊髓灰质炎																																																																													
霍乱		百日咳																																																																													
天花		炭疽																																																																													
流行性乙型脑炎		布氏杆菌病																																																																													
白喉		森林脑炎																																																																													
斑疹伤寒		狂犬病																																																																													
回归热																																																																															
痢疾	菌	急性	恶性疟																																																																												
	中		间日疟																																																																												
	毒		三日疟																																																																												
痢	慢性	恙虫病																																																																													
		出血热																																																																													
伤寒	阿米巴痢		传染性肝炎																																																																												
	肠炎		急性黄疸																																																																												
	伤寒		无黄疸																																																																												
寒	副伤寒		慢性																																																																												
			流行性感冒																																																																												
			钩端螺旋体病																																																																												
		麻疹																																																																													
更正病名:																																																																															

疫情报告的时间：发现甲类传染病，应以最快的速度报告卫生防疫站，城镇最迟不得超过6小时，农村最迟不得超过12小时。发现乙类传染病，城镇应于12小时内，农村应于24小时内报告。疑似传染病病人，应作疑似报告。

疫情报告人：疫情报告人有法定报告人和义务报告人两种。所有的医务人员都是法定报告人。对传染病的一切知情者，包括病人的家属、邻居、各行各业的干部职工均负有报告疫情的义务。

兽医发现人畜共患的传染病时，亦应上报。

第三节 切断传播途径的措施

切断传播途径是消灭被污染的水源、食物和用具中的病原体和媒介昆虫，使外界环境无害化。

一、一般卫生措施

一般卫生措施包括卫生习惯、饮水卫生、饮食卫生、以及粪便、垃圾、污水、污物的无害化处理。根据各种传染病的不同传播途径，采取不同措施。例如肠道传染病采取管水、管粪、搞好饮食卫生、注意饭前便后洗手、灭蝇等措施。呼吸道传染病采取加强通风，保持室内空气新鲜等措施，如流行期间减少或停止集会等。平日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发动群众大力消灭蚊、蝇、蚤、虱等病媒昆虫，能有效地控制虫媒传染病的传播。

二、消毒

消毒是杀灭或清除外界环境中的病原体，使传染过程不能实现，防止传染病传播所必须采取的一种有效措施（见第五章第四节）。

三、杀虫

杀虫是预防和控制虫媒传染病流行的主导措施。如消灭蚊子能杜绝疟疾、丝虫病、流行性乙型脑炎等病的传播。杀灭蚊蝇必须掌握它们的生长发育与繁殖活动的规律，贯彻早期防治的原则。杀虫方法有机械法（蝇拍、诱蝇笼）、物理法（烧、煮等）、化学药物法（有机氯杀虫剂、中草药杀虫剂等）。还可利用病媒昆虫的天敌和昆虫的寄生物来杀虫，如稻田养鱼灭孑孓。

第四节 保护易感人群的措施

某种传染病发生后，人们是否易感，决定于他们的防御能力。防御能力包括非特异性免疫和特异性免疫。保护易感人群的措施，即从这两方面进行。

一、增强非特异性免疫力

非特异性免疫是指机体的皮肤、粘膜的机械屏障作用和它们所分泌的杀菌物质，单核-吞噬细胞系统和中性粒细胞的吞噬作用，以及补体、溶菌酶、备解素、干扰素等物质的体液作用。上述各种非特异性免疫是整个免疫反应的一部分，相互间起协同作用。

增强非特异性免疫力的措施主要是改善人民的生活条件和营养条件，进行体育锻炼，增强体质和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以增强人群对传染病的抵抗力。

二、提高特异性免疫力

特异性免疫（又称获得免疫）是指人体对某种病原体产生特异性抗体的防御能力，通过隐性感染、患传染病或预防接种而获得。特异性免疫主要在出生后形成，从母体来的先天免疫一般在出生后6个月消失。

特异性免疫包括细胞免疫和体液免疫，其物质基础是淋巴细胞，分胸腺依赖淋巴细胞（即T细胞）和囊依赖淋巴细胞（即B细胞）。细胞免疫是指T淋巴细胞在抗原作用下产生的免疫反应，具有抗细胞内病原体的感染、对抗肿瘤等多种免疫作用。特别是在抗细菌、病毒、真菌等的感染中有重要意义。体液免疫是指B淋巴细胞在抗原刺激下，分化成大量浆细胞，产生出针对相应抗原的特异性抗体，如抗菌抗体、抗病毒抗体等，并分泌到体液中而产生免疫（即体液免疫），从而可在一定程度上解除该抗原的危害。体液免疫和细胞免疫可以